



证券代码:002170

证券简称:芭田股份

公告编号:25-32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在公司本部V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结合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培钊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林维声、冯军强、郑宇、穆光远作为拟激励对象，董事黄培钊作为拟激励对象林维声姐夫，两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上述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林维声、冯军强、郑宇、穆光远作为拟激励对象，董事黄培钊作为拟激励对象林维声姐夫，两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上述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本次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以及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放弃的股票期权份额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授予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6)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除限售资格、行权/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除限售；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9)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行权/解除限售事宜；

(10) 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 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 性股票回购注销，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 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继承事宜等；

(11) 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2)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 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林维声、冯军强、郑宇、穆光远作为拟激励对象，董事黄培钊作为拟激励对象林维声姐夫，两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上述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拟定为 2025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点，审议上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报备文件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9 日会议决议；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